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打分，满分为100分。详细评分标准如下表：

| **序号** | **评价因素** | **分值****（满分）** | **评分原则说明** |
| --- | --- | --- | --- |
| **Ⅰ、报价部分（满分90分）** |
| 1 | 报价 | 90 | 1、评审基准价：采用投标人最低含税总报价作为评审基准价。2、投标人的报价每超出评审基准价的1‰，将依据内插法原则相应扣除1分，以此类推，最后得分保留2位小数。扣分计算：(投标报价−评审基准价)÷评审基准价×100%÷1%3、投标人报价高于限价，作废处理。 |
| **Ⅱ、商务技术部分（满分为10分）** |
| 1 | 投标文件完整性 | 2 | 投标文件较为完整真实得2分、有少部分漏项、错误或不完整即细微偏差得1分、有重大偏差而被裁决为有效的或有较多细微偏差的得0分。 |
| 2 | 企业综合实力 | 2 | 包括注册资金、资质、资信等级等，突出得2分、较好得1.5分、一般得0-1分。 |
| 3 | 业绩及信誉 | 4 | 近三年内拥有500万及以上供货业绩1个0.5分，2个得1分，最高得3分。供应商评价：在近两年来在采购人年度综合评价结果中连续两年或以上年度评为优秀的供应商加1分，否则不得分。 |
| 4 | 保供措施及售后服务 | 2 | 完善、合理得2分、较好得1分、一般得0-0.5分。 |

**注：在综合评分法下，当投标人得分相同时，可采用合理低价来确定中标候选人。**